谈判项目要求

一、项目概况

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现对该谈判项目公开公示，请有参与意向的供应商提交报名表和相关资质文件。

1. 谈判项目编号： CGB2025173
2. 项目名称：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（危废渣资源化升级改造项目非标设备采购）。
3. 业务管理部门: 工程部
4. 项目内容

**①供货范围：投标方应成套供应如下设备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货物名称** | **规格型号** | **数量** | **备注** |
| 1 | 阳极泥搅拌槽 | ø2000×2000（包含搅拌装置） | 1台 | 用于阳极泥的搅拌 |
| 2 | 阳极泥浆化槽 | ø2000×2000（包含搅拌装置） | 1台 | 用于阳极泥的浆化 |
| 3 | 真空受液罐 | ø2000×2000 | 1台 | 用于抽阳极泥 |
| 4 | 热水槽 | ø2000×2000 | 1台 | 用于热水的贮存与加热 |

**② 技术要求**

**一、**钢制非标设备要求：

(1)ø2000×2000阳极泥搅拌槽材质主要为钢衬PO,锅底平盖，二层楼板放置，由槽盖、槽体及 其他零部件组成。每台设备初步估计总重约2400kg(不包括搅拌装置);盖、壁、锅底厚度分别为8mm、 10mm、10mm;

(2)ø2000x2000阳极泥浆化槽材质主要为钢衬PO,平底平盖，地面放置，由槽盖、槽体及其他 零部件组成。每台设备初步估计总重约2300kg(不包括搅拌装置);盖、壁、平底厚度分别为8mm、10mm、 10mm;

(3)φ2000×2000真空受液罐材质主要为不锈钢321,由封头、槽体及其他零部件组成。每台设备 初步估计总重约2800kg;封头、壁、锥底厚度均为12mm;

(4)φ2000×2000热水槽材质主要为Q235B,平底，由槽盖、槽体及其他零部件组成。每台设备初步估计总重约1800kg,盖、壁、平底厚度分别为8mm、8mm、10mm;

(5)阳极泥搅拌槽与浆化槽的衬里P0厚度建议为6mm,参照GB/T 50276-2023《工业设备及管道防腐蚀工程技术标准》

(6)真空受液罐按GB/T150.17150.4-2024《压力容器》及1号修改单进行

制造、检验和验收。其他设备按NB/T47003.1-2022《常压容器》进行制造、试验和验收；

(7)设备中所有材料及其安装应符合相关行业、国家标准和规范的要求，应

是全新的。

(8)设备的设计与制造须选用具有专业资质的厂家；

(9)本设备所有以不锈钢为材料的零、部件，均应进行酸洗钝化处理；

(10)设计使用年限至少20年；(不包括腐蚀、磨损等易损件)

(11)设备的任何零部件不允许使用石棉或含有石棉的材料。

(12)投标者应按照设备招标图纸、本说明书，根据已有经验确定主体材料以外的零部件所用材质，并对所用材料的适用性负责。

(13)应保证每年330天、每天24小时，无故障连续、安全可靠地使用。

（14）包含压力容器的注册和报备。

二、搅拌装置要求（搅拌装置包括：电动机、减速机、联轴器、搅拌轴、搅拌器、机架、过渡板及相关连接件。搅拌 装置成套供货）

(1)供货方应按招标方提供的招标图和技术参数做出搅拌装置的方案，应具有合适的搅拌强度，须保证能承受操作状态的各种载荷。

(2)传动装置：电动机建议选用国内知名品牌

电机保护等级不低于IP55,绝缘等级F;

减速机建议选用SEW或弗兰德品牌或同等质量

(3)搅拌轴：可采用实心轴，结构由供货商确定。

(4)搅拌器：搅拌器叶片与轮毂要求采用可拆卸结构，便于维修和更换。

(5)与矿浆接触的搅拌装置材料建议选用不锈钢321。

(6)搅拌轴的直线度偏差不能超过1mm/m。

(7)搅拌轴和搅拌器须进行组装后的静平衡试验。如果搅拌装置的速度等于或大于300r/min, 搅拌器、搅拌轴须进行组装后的动平衡试验。

(8)搅拌装置出厂前试验要求：手动盘车搅拌轴自由端部径向摆动量不大于搅拌轴长的0.8%。且不大于3mm。

(9)搅拌装置出厂前要求以水代料进行试运转。运转时间不少于4小时，试验设备应运转平稳，不得有不正常的噪音和振动。

(10)机械部分应保证每年330天、每天24小时，无故障、安全可靠地连、

续运行。

(11)设计使用年限至少20年。

(12)搅拌装置的系统设计应保证在合理的范围内，不允许产生共振和大的

振动。

(13)噪音应遵循GB/T 50087-2013《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》标准或API Std 615标准； 机器上方1.5米或周围1米测量出的噪音级别应不大于85分贝。

(14)供货商认为必须配置的其它就地和远程显示信号。

3.3配套及备品备件、易损件要求：

供货商应提供必要的备品备件及备品备件清单(清单中应包括备品备件价格)

以上管口条件、支撑高度等最终以设计院确认施工图为准。

1. 项目要求
2. 资质要求：营业执照应含有设备及生产制造相关项。等服务相关项。
3. 业绩要求：相关物资的采购协议或合同等。
4. 税率及价格：所有含税价格均为含 13 % 增值税专用发票价格。含税价格包含到河南省三门峡市产业集聚区209国道南侧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内指定地点的运输、装卸等费用。
5. 质保期：该物资必须满足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生产要求，若因货物质量问题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失，所有退货或索赔引起的一切费用及损失均由送货单位承担。

5.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额30%，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60%。同时开具全额13%增值税专用发票，剩余合同总价的10%作为质量保证金，质量保证金在设备安装完成验收合格证书签署之日起连续正常运转12个月无质量问题或设备到厂18个月

6.到货周期：预计2025年8月，具体到货接买方通知。

7.、要求厂家提供的资料：

1）土建由买方负责，投标方负责向招标方提供准确的设备基础条件图及工艺平面布置图。

8.谈判当天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发送报价的，视为弃权。

9.谈判项目报名单位在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查询中属失信被执行人的，视为无履约能力，不得报名参加，已报名的视为无效报名。

10.若谈判单位采取低于成本价的报价方式，评委将有权否决其谈判资格。